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连云港茅口 220kV 变电站异地新建等 7 项输变电工程环境保护设施设计单位为国网北京经济技术研究院、江苏科能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连云港智源电力设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为海连送变电工程公司、江苏省送变电有限公司、江苏齐天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灌能电力有限公司。截止 2020 年 9 月，该批项目已陆续投入试运行。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在南京组织召开了连云港茅口 220kV 变电站异地新建等 7 项输变电工程竣工环保验收会，对本批工程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工作组同意该批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的实施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

无。